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Zenith Chemical Group Limited

中國天化工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62)

更換財務總監及公司秘書

董事會宣佈，以下變動將自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一日起生效：

- (i) 曾先生辭任本集團財務總監兼公司秘書；
- (ii) 麥永津先生獲委任為本集團財務總監；及
- (iii) 李智聰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公司秘書。

財務總監兼公司秘書辭任

中國天化工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曾超鴻先生(「曾先生」)因專注其他業務及家庭事宜而辭任本集團財務總監兼公司秘書，自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一日起生效。

曾先生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概無事宜須提呈本公司證券持有人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垂注。

委任財務總監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麥永津先生(「麥先生」)已獲委任為本集團財務總監，自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一日起生效。麥先生於二零一零年四月加盟本集團擔任會計部經理。加盟本集團之前，彼曾於多間知名國際會計師行任職，擁有逾9年核數及會計經驗。麥先生畢業於香港城市大學，持有會計學學士學位。

委任公司秘書

於曾先生辭任後，李智聰先生(「李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公司秘書，自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一日起生效。彼現為香港執業律師。

董事會謹此向曾先生於彼任職期間對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致以衷心感謝，並歡迎麥先生及李先生加盟入職。

承董事會命
中國天化工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陳昱

香港，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陳昱女士、周志剛先生、彭展榮先生及于德發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馬榮欣先生、譚政豪先生及侯志傑先生。